上海浦东广播电视传媒有限公司

节目外包制作项目招标书

**科创周播及季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上海浦东广播电视传媒有限公司**

**第一章 招标邀请书**

我司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最终与提供最佳构思方案的公司签定该项目创意、制作和推广协议。贵司若有意竞标，请在指定时间之内与我司联系。

**招标日程安排**

1、招标文件的发布：

（1）时间：**2017年 3 月15日起**

（2）网上自行下载相关招标文件

2、投标截止日间：

投标书的截止日期为：2017年3月29日上午10点整，任何截止期后送达的投标书都将作为废标处理；

2、开标时间：**2017年 3 月30日（星期四）或另行通知时间及地点**

3、招标单位： 上海浦东广播电视传媒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陈善雷

电 话：13916380355

邮 箱：chenshanlei@ofp.sh.cn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总 则**

**一、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招标单位：**上海浦东广播电视传媒有限公司

**三、招标单位介绍**

（一）公司简介：

东方财经·浦东频道是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政府与上海广播电视台双方通过区台[合作](http://baike.baidu.com/subview/183582/5063860.htm%22%20%5Ct%20%22_blank)，联合打造的全国数字电视频道，于2015年4月18日正式开播。频道所属的上海浦东广播电视传媒有限公司，同样是由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政府与上海广播电视台双方共同出资成立的。

 2015年4月18日是浦东开发开放25周年纪念日，由浦东新区政府与上海广播电视台联手打造的“东方财经·浦东频道”正式亮相。

东方财经·浦东频道定位为一个体现国家战略、具有财经特色，凸显浦东元素的综合频道，旨在宣传浦东承载的新一轮改革开放国家战略，全面展示浦东良好的经济社会风貌，突出浦东在自贸区制度创新和科创建设方面所形成的改革开放成果。

东方财经·浦东频道目标受众定位为20-45岁都市成熟人群，其中包括政府要员、专家学者、企业高管、都市白领等。频道全天播出节目20小时，涵盖新闻、专题、访谈、论坛、生活等节目类型。

目前，东方财经·浦东频道已落地全国31个省、直辖市、自治区，覆盖全国4000万户收视家庭，1亿6000万收视人口。

（二）公司网站：

 www.ofp.sh.cn

**四、招标项目介绍：**

1、招标项目名称： 科创项目

2、招标内容： 电视节目创意、制作与推广

3、项目简介： 见附件（科创项目说明书）

**五、合格条件与资格要求**

1、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被招标单位认为有实力的企业或公司。

2、投标人必须是持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或经过国家广电总局或上海广电局认证的电视节目制作播出机构。

3、本次邀请所有参与竞标单位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法人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报资料时携身份证原件备考）。标函应有企业法人代表章、企业法人章。

4、招标单位具有成功操作周播及大型季播电视节目的制作及相应整合推广的经历（具有一个或多个与本项目体量相当项目的制作和整合推广经验），同时提供相应的合同原件或其它证明材料备查。

**六、评标方式**

根据各参与投标的单位之具体情况，我司将采取**书面评标、现场说标**两种形式，并组成评标小组，本着公平、公正原则，根据投标单位对**“科创项目的创意制作和推广”**的理解、公司的综合实力、信誉和团队的执行能力等情况进行综合的比较筛选，并在开标后**5个**工作日内以正式的信函形式通知**中标候选单位**。未中标单位将予电话通知，相关资料留档，以作为集团其他项目招标资格参考。

**七、投标形式与要求**

（一）提交标书文档格式

投标统一采用PPT格式文档提报，并提交所有提报内容的电子文档一份，以备我司评标委员会比选（所有投标文件我司将严格为提交单位保密）。

（二）要求

请贵司在详细了解我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围绕“创建权威的浦东当地的主流新媒体，提升频道影响力和影响深度”的基本思路，为本项目制定全面、系统的创意、制作和推广方案。在贵司的应标书中，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一是阐释科技创新对人类文明和世界发展所产生的决定性推动作用，在公众中营造良好的科创氛围；

二是重点突出浦东新区具有代表性的科技创新工作与世界前沿科技发展进程的交相辉映，展现浦东科技创新工作成果和战略意义。

三是以独特的视角、崭新电视手段的运用与精心制作，清晰地勾画浦东、上海乃至全国科创建设波澜壮阔的时代历程，力求产生积极的社会影响。

**八、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单位中标与否，在其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标书的准备、提交以及相关其他费用）均由投标单位承担。

**九、投标条款**

1、投标书要求

投标方在投标之前必须认真阅读本招标书的说明、图表、条件及规范等所有内容，投标方因未能遵循此要求或规定而造成招标方要求提供的资料、信息、数据或非针对招标书要求的行为，其所发生风险或可能导致其标书被废弃的结果均由投标方承担。

2、投标资格

凡持有工商行政管理局合法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具备组织及实施本项目相关要求的能力，同时提供项目组常备人员的职务履历。

**十、投标书形式**

1、投标方须准备壹份标书正本及叁份副本，分别封装，并在封面上明显位置标明“正本”及“副本”字样，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内容为准。如正本与副本内容差异较大时，作废标处理。

2、所有标书（正本及副本）须打印成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署认可。

3、所有标书中不得有擦涂、更改痕迹。若须改正错漏，须由投标书签发人在更正处加签。

4、投标方提交的所有资格证明资料须经招标人组织验证。

**十一、投标截止日期**

1、投标书的截止日期为：2017年3月29日上午10点整，任何截止期后送达的投标书都将作为废标处理；

2、如招标方对招标书进行修改，则标书的截止日期亦作相应的调整；

3、投标截止日期过后，任何对投标书修改的申请将不被接受；

4、在投标截止日期后，中标通知发出前，任何投标方不得撤回投标书。

**十二、开标**

1、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 **2017年3 月30日，或另行通知时间地点**

2、属下列情况之一者作为废标：

（1）投标文件送达招标单位的时间超过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2）投标文件未密封。

（3）投标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未盖公章。

（4）开标后发现招标文件内容有虚假材料或雷同信息。

3、在开标之前，不允许投标方人员采用不正当手段或非法方式向评标小组成员施加不良影响，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取消投标资格。

4、凡参加投标单位均不得索回投标资料，投标资料的知识产权属于招标单位。

5、一经投标人领取标书文件，招标方人员严禁以任何形式与投标方人员进行接触。一经发现违规即视为作弊，立即取消该标方投标资格。

6、招标单位保留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

**十三、中标与后续工作**

1、开标后，经评标小组评议、研讨确定中标候选单位。招标单位向中标候选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法律效力。

2、接到中标通知书的单位，应在2个工作日之内以书面形式答复招标单位，表示已接受其授权。并必须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日期之前派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到指定地点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3、中标单位如果未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日期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内容而拖延合同签订，则招标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另选中标单位。

4、所有答疑均以招标单位书面函复为准（统发）。

**十四、《投标回执函》见附件。投标单位在收到招标单位邀标书后，若有竞标意向，请填写《投标回执函》，以传真或面谈方式，在三个工作日之内给予招标单位回复。邮箱地址：**chenshanlei@ofp.sh.cn **联系人 ：陈善雷**

**上海浦东广播电视传媒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5日**

**投标回执函**

**致：上海浦东广播电视传媒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编号 号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 （投标单位的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式**壹**份，副本一式**叁**份。

1、节目创意、制作和推广方案

2、投标单位相关资料

1）投标单位介绍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资质证明资料

3）成功案例介绍（提供相关合同原件备查）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节目创意、制作和推广方案和相关资料。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5) 若我方中标,我方完全接受贵方的投标约定，并将严格履行其责任和义务,保证于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应要求，并提供最佳的服务。

(6)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投标单位名称：

公 章：

日 期： 年 月 日